

证券代码：600117

证券简称：*ST 西钢

编号：临 2024-005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十届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1 月 26 日以书面(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豁免期限于 2024 年 1 月 30 日在公司 401 会议室现场召开。公司董事会现有成员 9 名，出席会议的董事 9 名。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以书面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董事会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会议同意，根据新修订的《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四条的规定，豁免十届二次董事会提前十日通知的义务。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3年度年审审计费用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时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以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的《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 2023 年度审计费用的公告》(公告编号：

临 2024-007)。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暨办理变更登记的议案》

会议同意，根据新修订的《公司章程》第八条规定，公司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根据章程规定变更丁广伟先生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相关部门人员办理后续法定代表人变更登记事项。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时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以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的《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08)。董事周雪峰表决弃权，原因为目前西钢股份公司股票仍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且截至本决策披露日，公司年度审计仍在进行中，西钢股份公司最终担保事项财务数据依据仅为初步财务测算数据，准确的财务数据并未公告，所以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第九条管理规定，无法对该议案进行明确判断，遂进行弃权表决。

表决结果：8 票同意、1 票弃权、0 票反对。

(五) 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时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以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的《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09)。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4-010)。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以上第（二）（四）（五）议案还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30 日